

和林格尔县国有建设用地202601SGJT号项目使用林地范围内林木采伐工程竞争性磋商公告

招标项目编号 (ZYZB-CW-2603311)

项目所在地: 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和林格尔县

一、招标条件

本和林格尔县国有建设用地202601SGJT号项目使用林地范围内林木采伐工程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国有资金:55.3124万元,招标人为和林格尔县土地收储交易中心。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招标方式为竞争性磋商。

二、项目概况和范围

规模: 详见工程量清单;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和林格尔县国有建设用地202601SGJT号项目使用林地范围内林木采伐工程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1】和林格尔县国有建设用地202601SGJT号项目使用林地范围内林木采伐工程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2、特定资格要求 无 3、供应商报名时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视为不符合相关要求,拒绝其参与采购活动。信用记录查询渠道: “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4、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5、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 否。

四、招标文件获取

获取时间: 从2026-03-31 09:30:00到2026-04-09 17:30:00。

获取方式: **符合上述条件的供应商可在2026年3月31日至2026年04月09日,每个工作日上午9:00—11:30时,下午2:30—5:00时,提供资料(写明单位名称、联系人、联系方式,并逐页加盖单位公章)发送至代理公司邮箱(535387300@qq.com),同时联系代理公司获取招标文件。

需要提供以下材料: 1、授权人身份证正反面; 2、供应商出具经法定代表人签字、公司盖章的“授权委托书”; 3、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4、其他材料 4.1 提供特定资格要求中要求的相应企业资质证书 4.2 提供特定资格要求中要求的项目负责人相应证书 4.3 供应商2024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或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近一年内的银行资信证明或具备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承诺函(格式自拟); 4.4 供应商2026年01月至今任意1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凭证或承诺函(格式自拟); 4.5 供应商参加本次采购项目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函(格式自拟); 4.6

供应商参加本次采购项目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书（格式自拟）； 4.7提供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网站截图。 4.8 供应商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自拟）**。

五、投标文件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6-04-10 09:30:00。

递交方式：电子文件上传递交，呼和浩特市赛罕区东方君座F座20楼东。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6-04-10 09:30:00。

开标地点：呼和浩特市赛罕区东方君座F座20楼东。

七、其他

无；

公告发布媒介：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内蒙古招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s://www.nmgztb.com.cn/>)；

八、监督部门

本项目监督部门为内蒙古众奕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九、联系人

招标人：和林格尔县土地收储交易中心

地址：和林格尔县城关镇新华街柏惠铭园东北侧和林格尔县土地收储交易中心

联系人：韩先生

电话：17747343445

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内蒙古众奕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呼和浩特市赛罕区东方君座F座20楼

联系人：邢凌宇

电话：18586015357

邮件：535387300@qq.com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邢凌宇 (签名)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 内蒙古众奕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盖章)

